

##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6年2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帝福”）、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大广瑞”）、惠展电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惠展”）、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惠柏”）向供应商的应付货款提供担保，担保的形式为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预计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帝福、上海惠展、珠海惠柏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为1.9亿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大广瑞提供担保额度为1,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有效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不超过上述已审批担保额度的情况下，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相应调整上述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帝福、上海大广瑞、珠海惠柏的业务发展需要，近日公司与供应商签署了《最高额担保协议》，为上述三家全资子公司的应付货款合计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

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一)被担保人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年10月17日

3、注册地点：上海市奉贤区银工路688号

4、法定代表人：郭菊涵

5、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货物进出口；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上海帝福100%的股权，上海帝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8、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17,338.32	15,103.94
负债总额	8,602.76	7,599.05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6,940.14	5,615.51
净资产	8,735.56	7,504.89

营业收入	13,630.42	9,239.97
利润总额	1,574.29	61.93
净利润	1,230.67	30.46

备注：上表所列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 9 月 30 日/2025 年 1-9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上海帝福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被担保人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简称“珠海惠柏”）

2、成立日期：2022 年 08 月 22 日

3、注册地点：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南港西路 596 号 10 栋 412 号

4、法定代表人：康耀伦

5、注册资本：36,000.00 万元

6、经营范围：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纤维销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珠海惠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8、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29,323.45	22,990.78
负债总额	15,627.39	15,155.13
银行贷款总额	11,283.74	11,283.74
流动负债总额	5,472.03	3,871.40
净资产	13,696.06	7,835.65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52.59	-46.99
净利润	-52.59	-46.99

备注：上表所列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 9 月 30 日/2025 年 1-9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珠海惠柏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被担保人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大广瑞”）

2、成立日期：2020 年 04 月 09 日

3、注册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 558 号 1 幢 1 层 E 区

4、法定代表人：朱严严

5、注册资本：500 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合成纤维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废弃碳纤维复合材料处理装备销售；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上海大广瑞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8、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17,470.20	564.31
负债总额	17,583.42	1,690.43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17,583.42	1,690.43
净资产	-113.22	-1,126.12
营业收入	18,616.34	193.63
利润总额	1,070.50	190.06
净利润	1,012.90	142.54

备注：上表所列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上海大广瑞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最高额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担保人：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债务人：上海帝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大广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惠柏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3、债权人：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保证范围：各方债务人与债权人签署生效的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之和。其中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各方债务人与债权人签署的相关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5、最高债权限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元整）。

6、债权确定期间：2026年3月6日至2026年12月31日。

7、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8、保证期间：自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应付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止。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一年止。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全资子公司实际业务的开展，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被担保对象信用情况良好，具有相应的偿债能力，公司有能力强控制其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及决策，本次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60,250.00万元人民币，实际已发生的担保总余额为21,963.95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20.66%，以上担保均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金额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

《最高额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9日